

2025 年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企石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本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拟订并组织实施本辖区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的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

（三）贯彻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的实施规范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依法查处涉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问题的案件。

（四）指导本辖区企事业单位、各村（社区）的社会保险社会化管理工作，对社会保险基金的征缴、支付、管理、运营等实施行政监督。

二、部门机构设置

分局共设 6 个业务股室，分别是：办公室、调解仲裁股、执法股、业务股、保险关系股和待遇核发股，具体职责如下：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保密、档案、协调组织分局综合性重要文稿的起草等工作。负责党群、教育培训、后勤保障、财务、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依法行政、统计、信息化建设、

政务公开、宣传、新闻发布、舆情应对、意识形态等工作，协调分局日常管理工作、督办重大工作事项落实。受理本单位的机关效能投诉，统筹落实涉及本分局及业务领域的行政复议答复、行政应诉、民事诉讼案件、法律顾问聘请管理等法律事务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应急管理 and 安全生产工作。

（二）执法股。负责督促用人单位贯彻执行劳动保障、社会保险、医疗保障政策法规，监督检查依法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等情况，依法查处和纠正违反劳动保障、社会保险、医疗保障法律法规的行为。负责对各类投诉、举报用人单位违反劳动保障、社会保障、医疗保障法律法规案件的调查和处理。负责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和医疗保障重大突发应急事件和群体性事件现场处理工作。

（三）调解仲裁股。负责统筹本辖区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医疗保障等方面信访案件的调解、处理工作。负责信访苗头信息的排查和稳控、信访数据的收集分析工作。负责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医疗保障争议仲裁案件收案、立案、分案、组庭、跟踪、督办、催办工作及来信来访处理工作，承担分局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庭的日常工作。负责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医疗保障争议预防和调解具体工作。

（四）业务股。负责统筹落实行政审批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的集中受理和批件、证书发放及备案管理等相关工作。负责贯彻执行上级有关社会保险和医疗保障的方针、政策和法规，研究制

定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并负责辖区社会保险、医疗救助政策执行情况和基金运行情况的调研测算工作。负责推进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负责协助市级医疗保障局部门指导镇街医保中心做好困难人员医疗救助工作。负责支出型贫困医疗救助对象申请的资格审批工作。负责落实社会保险目录支付标准。负责辖区内社会医疗保险定点机构管理。负责社会保险基金、医疗救助资金的稽核内控、追偿（回）、扩面征缴等管理工作。负责医保基金监管工作。负责监督指导定点医疗机构落实基金监管专项治理自查自纠工作。负责协助上级部门开展现场检查时和其他基金监管日常工作。负责落实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和支付管理、异地就医管理办法和结算政策、协助医药服务考核评价，组织开展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技术的落实情况评价等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各项促进就业创业政策，综合管理辖区内城乡劳动力（含港澳人员）就业创业。负责统筹辖区内人力资源开发利用、人才管理服务，以及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等工作，做好人力资源产业发展的规划和组织实施工作。负责综合管理辖区内职业技能培训、人才评价工作，贯彻落实各项培训补贴政策。负责对辖区内技工院校、职业培训机构等培训评价载体的监管。负责辖区内企业工资水平、薪酬调查等相关工作。

（五）保险关系股。负责辖区内村（社区）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和医疗保险关系的建立、中断、转移、接续和终止工作。审核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

险、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补助缴费申报。负责社保卡的协调制发配套工作，负责医保电子凭证的推广应用工作。

（六）待遇核发股。负责组织实施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医疗补助及医疗救助等待遇核发业务经办及咨询服务工作。负责落实符合条件困难人员按规定参加医疗保险工作。负责医疗救助对象参加本市社会基本医疗保险的缴费资助工作。负责医疗救助金核付工作。负责事业保险稳岗补贴申请受理和审核。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养老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指导定点医药机构开展业务经办工作，做好参保人身份验证、病情核实，待遇资格审查，配合上级部门做好定点医药机构医疗费用结算。负责做好药品、医用耗材采购以及医疗服务项目价格等经办工作。负责指导所辖定点医药机构开展社保及医保服务工作。负责对所辖定点医药机构履行协议情况的巡查管理，并做好日常沟通联络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东莞市医疗保障局企石分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东莞市企石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东莞市企石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1816.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5.03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41.14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37.3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13.19
		十二、农林水支出	125.0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03
本年收入合计	11821.81	本年支出合计	11821.8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821.81	支出总计	11821.8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25.09	125.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125.09	125.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5.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3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5.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3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5.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3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结转 下年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821.81	1,429.88	10,391.9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41.14	1,429.88	6,611.26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627.51	1,429.88	197.62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466.33	1,429.88	36.45	0.00	0.00	0.00	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63.91	0.00	63.91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7.27	0.00	97.27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737.36	0.00	737.36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37.36	0.00	737.36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5,389.64	0.00	5,389.64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5,389.64	0.00	5,389.64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86.64	0.00	286.64	0.00	0.00	0.00	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86.64	0.00	286.6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37.36	0.00	3,537.36	0.00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487.25	0.00	3,487.25	0.00	0.00	0.00	0.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053.83	0.00	2,053.83	0.00	0.00	0.00	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33.41	0.00	1,433.41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50.11	0.00	50.11	0.00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50.11	0.00	50.11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结转 下年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3.19	0.00	113.19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3.19	0.00	113.19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 支出	113.19	0.00	113.19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5.09	0.00	125.09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25.09	0.00	125.09	0.00	0.00	0.00	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 息及奖补	125.09	0.00	125.0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5.03	0.00	5.03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5.03	0.00	5.03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5.03	0.00	5.03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703.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13.19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41.14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37.3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13.19
		十二、农林水支出	125.0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816.79	本年支出合计	11816.79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1816.79	支出总计	11816.79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1,703.59	1,429.88	10,273.71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41.14	1,429.88	6,611.26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627.51	1,429.88	197.62
[2080101]行政运行	1,466.33	1,429.88	36.45
[2080112]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63.91	0.00	63.91
[2080199]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7.27	0.00	97.27
[20807]就业补助	737.36	0.00	737.36
[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737.36	0.00	737.36
[20810]社会福利	5,389.64	0.00	5,389.64
[2081002]老年福利	5,389.64	0.00	5,389.64
[20826]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86.64	0.00	286.64
[2082602]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86.64	0.00	286.64
[210]卫生健康支出	3,537.36	0.00	3,537.36
[21012]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487.25	0.00	3,487.25
[2101201]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2,053.83	0.00	2,053.83
[2101202]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433.41	0.00	1,433.41
[21013]医疗救助	50.11	0.00	50.11
[2101301]城乡医疗救助	50.11	0.00	50.11
[213]农林水支出	125.09	0.00	125.09
[21308]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25.09	0.00	125.09
[2130804]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125.09	0.00	125.09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429.88
[301]工资福利支出	1,354.76
[30101]基本工资	109.65
[30102]津贴补贴	445.80
[30103]奖金	121.11
[30106]伙食补助费	46.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4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6.7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2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3
[30113]住房公积金	72.6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3.5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8.12
[30202]印刷费	1.00
[30205]水费	0.45
[30216]培训费	0.20
[30228]工会经费	18.57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1.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0
[30302]退休费	22.20
[30307]医疗费补助	4.8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0,273.7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32
[30201]办公费	3.94
[30202]印刷费	2.70
[30211]差旅费	1.00
[30213]维修（护）费	2.00
[30214]租赁费	1.20
[30218]专用材料费	8.81
[30226]劳务费	63.91
[30227]委托业务费	52.07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5.45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5.45
[310]资本性支出	2.3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2.30
[312]对企业补助	129.00
[31204]费用补贴	129.00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9,213.64
[31302]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9,213.64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62.19	49.00	113.19	0.00
“三公”经费	4.20	4.2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20	4.2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	4.2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13.19	0.00	113.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3.19	0.00	113.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3.19	0.00	113.1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13.19	0.00	113.19

注： 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1,429.88	1,429.88	1,429.88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1,429.88	1,429.88	1,429.88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354.76	1,354.76	1,354.7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12	48.12	48.1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0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 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其 他 资 金	绩效目标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合 计	10,391.93	10,386.90	10,273.71	113.19			5.03		
东莞市人力 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企石 分局	10,391.93	10,386.90	10,273.71	113.19	0 . 0 0	0 . 0 0	5.03		
YZJF 运 行维护经费 (专用软件 系统)	2.40	2.40	2.40	0.00	0 . 0 0	0 . 0 0	0.00	企业风险预警应 急系统维护费， 由镇区财政全额 负担，用于支付 每年软件维护 费。	
YZJF 一 般项目经费	36.45	36.45	36.45	0.00	0 . 0 0	0 . 0 0	0.00	市属驻镇区项目 经费由镇区负 责，并纳入财政 预算，主要用于 开支单位日常办 公所需支出，提 高人员工作效率。	
ZXSW 购 买专业技术 服务	39.47	39.47	39.47	0.00	0 . 0 0	0 . 0 0	0.00	流动人员人事档 案数字化工作已 纳入今年人才服 务工作目标考 核，我镇须于 2022 年完成档 案存量 20%的数 字化工作，于 2023 年内完成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其 他 资 金	绩效目标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剩余的 80%档案存量。经市局统计显示我镇存量档案共 4849 份，根据广东省各有关单位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数字化招标要求，需委托第三方开展档案数字化工作。	
WXXS 办 公场所维修 (维护)	113.19	113.19	0.00	113.19	0 . 0 0	0 . 0 0	0.00	1、办公楼外墙装修：为保持单位形象，保障内部人员及办事群众的安全，拟实施拆除并更新办公楼外墙瓷砖。2、档案库房：为切实保障社会保障工作的正常开展，更好地履行我分局法定社会保障职能和向广大参保人提供优质经办服务，特申请将社保档案库房建设搬迁工程专项经费元列入财政预算。3、办公场所维护更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其 他 资 金	绩效目标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新工程：于 2019 年末批复实施，2021 年 11 月竣工，2024 年 11 月获得财审结算报告，已请款。	
GGZC 城 乡居民基本 养老保险基 础养老金补 贴（三保）	285.38	285.38	285.38	0.00	0 . 0 0	0 . 0 0	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贴助力于健全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GGZC 城 乡居民基本 医疗保险 （三保）	1,407.00	1,407.00	1,407.00	0.00	0 . 0 0	0 . 0 0	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镇财政按 3:7 比例分担费用资金。预计 2025 年的参保人数增加至 30000 人，有助于全力拓宽社保覆盖面。	
ZXSW 仲 裁办案补助 专项经费	63.91	63.91	63.91	0.00	0 . 0 0	0 . 0 0	0.00	从经费上保障仲裁队伍建设，包括：一、专职仲裁员办案补助经费；二、兼职仲裁员办案补助经费。	
ZXSW 招 聘会专项工 作经费	1.50	1.50	1.50	0.00	0 . 0	0 . 0	0.00	用于开展就业服务日，为企业及劳动者搭建就业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 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其 他 资 金	绩效目标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0	0		招聘平台，在各 个商场、广场、 各村等人流密集 地协助指导企业 开展招聘会，用 于搭建帐篷、制 作宣传海报、安 排桌椅饮水等各 个项目支出。	
ZXSW 农 民工工作专 项经费	0.70	0.70	0.70	0.00	0 . 0 0	0 . 0 0	0.00	为农民工指导各 项就业培训工 作，慰问其工作 生活需求，提供 劳资纠纷法律咨 询，宣传相关劳 动法律法规，开 展农民工工资支 付检查工作等， 以更好地保障农 民工的合法权 益。	
GGZC 促 进就业创业 专项资金 (上级资 金)	66.00	66.00	66.00	0.00	0 . 0 0	0 . 0 0	0.00	用于促进就业创 业方面的各项专 项资金支出，包 括各项培训就业 补贴。鼓励提升 创业能力，减轻 创业成本，提供 融资支持，强化 创业服务，为社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 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其 他 资 金	绩效目标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会经济发展提供政策经费保障。2025 年度涉及有支出预算的补贴项目有 23 项，根据政策规定其中有 16 项是按市镇 3:7 承担经费支出，其中有 6 项是有市财政资金全额承担（公共就业服务岗位补贴、就业失业监测补贴、农村电商基层示范站补助、创业培训补贴、特色创业实训项目开发服务、跨区域劳务输出服务）。	
GGZC 促 进就业创业 专项资金	154.00	154.00	154.00	0.00	0 . 0 0	0 . 0 0	0.00	用于促进就业创业方面的各项专项资金支出，包括各项培训就业补贴。2025 年度涉及有支出预算的补贴项目有 23 项，根据政策规定其中有 16 项是按市镇 3:7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 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其 他 资 金	绩效目标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承担经费支出，其中有 6 项是有市财政资金全额承担（公共就业服务岗位补贴、就业失业监测补贴、农村电商基层示范站补助、创业培训补贴、特色创业实训项目开发服务、跨区域劳务输出服务），促进稳定就业和新增就业创业。	
GGZC “项目制” 技能培训补 贴	114.96	114.96	114.96	0.00	0 . 0 0	0 . 0 0	0.00	进一步提升企石镇产业人才技能素质水平，为企石镇产业结构向高质量转型提供人才支撑。	
GGZC 以 村（社区） 为单位购买 职工医疗保 险	1,437.68	1,437.68	1,437.68	0.00	0 . 0 0	0 . 0 0	0.00	以村（社区）为单位购买职工医疗保险，市、镇财政按 3:7 比例分担。预计 2025 年参保人数为 21120 人（在职 11313 人，退休 9807 人），健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其 他 资 金	绩效目标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社会救助体系。	
GGZC 以 村（社区） 为单位购买 职工医疗保 险（上级资 金）	616.15	616.15	616.15	0.00	0 . 0 0	0 . 0 0	0.00	以村（社区）为 单位购买职工医 疗保险，市、镇 财政按 3:7 比例 分担。预计 2025 年参保人数为 21120 人（在职 11313 人，退休 9807 人），健全 社会救助体系， 提高优抚对象的 医疗水平及医疗 生活环境。	
GGZC 小 额创业贷款 贴息和坏账 补助	125.09	125.09	125.09	0.00	0 . 0 0	0 . 0 0	0.00	小额创业贷款贴 息和坏账补助， 用于小额创业贷 款在贷款期限内 由财政给予贴 息，以进一步促 进劳动者实施创 业计划，解创业 者创业资金短缺 和周转困难的问 题。	
GGZC 困 难群众基本 医疗保险 （上级资	7.92	7.92	7.92	0.00	0 . 0 0	0 . 0 0	0.00	重点救助对象和 低收入救助对象 应按规定参加社 会基本医疗保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 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其 他 资 金	绩效目标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金)								险。对其以城乡 居民身份参加社会 基本医疗保险的 个人缴费部分， 由财政资金给予 适当比例补助， 费用市、镇 3:7 比例负担，保障 困难群众基本生 活情况。	
GGZC 困 难群众基本 医疗保险	18.49	18.49	18.49	0.00	0 . 0 0	0 . 0 0	0.00	重点救助对象和 低收入救助对象 应按规定参加社会 基本医疗保险。对 其以城乡居民身 份参加社会基本医 疗保险的个人缴费 部分，由财政资金 给予适当比例补 助，费用市、镇 3:7 比例负担， 保障困难群众基 本生活情况。	
GGZC 人 才补贴	201.80	201.80	201.80	0.00	0 . 0 0	0 . 0 0	0.00	为了进一步完善 人才激励机制， 集聚一批新时代 创新人才，为企 石镇深化创新驱 动、推进高质量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其 他 资 金	绩效目标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包括：1、东莞市新时代新引进创新人才综合补贴，市镇 5:5；2、东莞市研发人才引进培养各项奖励补贴，市镇 3:7；3、东莞市产业发展与科技创新人才经济贡献奖励，市镇 3:7；4、东莞市特色人才生活补贴，市镇 3:7；5、东莞市本科生引进培养各项补贴，市镇 7:3；6、东莞市创新人才引进培养各项补贴，市镇 3:7。	
GGZC 人才补贴（上级资金）	178.60	178.60	178.60	0.00	0 . 0 0	0 . 0 0	0.00	为了进一步完善人才激励机制，集聚一批新时代创新人才，为企石镇深化创新驱动、推进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包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 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其 他 资 金	绩效目标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括：1、东莞市新时代新引进创新人才综合补贴，市镇 5:5；2、东莞市研发人才引进培养各项奖励补贴，市镇 3: 7；3、东莞市产业发展与科技创新人才经济贡献奖励，市镇 3: 7；4、东莞市特色人才生活补贴，市镇 3:7；5、东莞市本科生引进培养各项补贴，市镇 7:3；6、东莞市创新人才引进培养各项补贴，市镇 3: 7。	
GGZC 劳 动力技能晋 升培训补贴 (上级资 金)	10.00	10.00	10.00	0.00	0 . 0 0	0 . 0 0	0.00	用于劳动力技能 晋升培训补贴， 由上级资金市财 政全额承担，保 障劳动力技能的 有效提升，提高 就业率，稳定社 会发展。	
GGZC 城 乡居民基本	1.26	1.26	1.26	0.00	0 .	0 .	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补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 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其 他 资 金	绩效目标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养老保险缴 费补贴（三 保）					0 0	0 0		贴，预计村社区 参保人数和港澳 台参保人数会增加，因此预计城 乡参保人数增加 至 300 人。市： 镇分担比例为 3：7，预计补贴 人数 300 人，提 高保健对象医疗 服务水平。	
ZXSW 东 莞市创业创 新大赛活动 经费	9.99	9.99	9.99	0.00	0 0 0	0 0 0	0.00	根据《关于印发 <2022 年东莞 市就业创业工作 要点>的通知》 (东人社发 (2022) 13 号) 和《关于印发< 2022 年东莞市 就业创业工作目 标责任制考核工 作方案>的通 知》(东人社发 (2022) 15 号) 工作要求，为进 一步推动全市就 业创业工作改革 创新，提升基层 执行力，市人社 局发布《关于开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 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其 他 资 金	绩效目标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展 2022 年市级 就业创业改革创新 任务申报的通知》， 并选定了创新创业 基地“一键入孵”、 劳务品牌建设、 举办创业大赛、 举办职业指导竞赛、 就业创业补贴事项 全程网办等项目为 今年改革创新任务， 对承接相关改革创 新任务并取得预期 成效的分局，市人 社局将在年终考核 给予加分奖励。	
DGZJ 代 收代付款项	5.03	0.00	0.00	0.00	0 . 0 0		5.03	饭堂伙食补助费 用，饭堂所有开支 包括食材、餐饮用 具、燃气费等，保 证饭堂正常运作。	
GGZC 医 疗救济金 (三保)	50.11	50.11	50.11	0.00	0 . 0 0	0 . 0 0	0.00	困难家庭医疗救 助，扣除社会医疗 保险待遇后，个人 及其家庭仍难以承 担的核准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其 他 资 金	绩效目标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医疗费用，由财政资金支持适当比例救助，救助费用市、镇 3:7 比例负担，健全社会救助体系。	
GGZC 就 业见习补贴 (三保)	8.40	8.40	8.40	0.00	0 . 0 0	0 . 0 0	0.00	对组织毕业 2 年内高校毕业生或 16-24 岁失业青年参加就业见习的各类用人单位，按每人每月最低工资标准的 80% 给予就业见习补贴，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市镇按 3: 7 承担，促进人才就业。	
GGZC 就 业见习补贴 (上级资 金) (三保)	3.60	3.60	3.60	0.00	0 . 0 0	0 . 0 0	0.00	对组织毕业 2 年内高校毕业生或 16-24 岁失业青年参加就业见习的各类用人单位，按每人每月最低工资标准的 80% 给予就业见习补贴，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市镇按 3: 7 承担，促进人才就业。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其 他 资 金	绩效目标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GGZC 以 村（社区） 为单位购买 职工养老保 险（上级资 金）	1,616.89	1,616.89	1,616.89	0.00	0 . 0 0	0 . 0 0	0.00	以村社区为单位 参加职工养老保 险，按照市镇 3:7 计算,有利 于健全养老服务 体系建设。	
GGZC 以 村（社区） 为单位购买 职工养老保 险	3,772.75	3,772.75	3,772.75	0.00	0 . 0 0	0 . 0 0	0.00	以村（社区）为 单位购买职工养 老保险，助力于 完善养老服务体 系建设。	
WXXS “就莞用” 广场建设经 费	1.21	1.21	1.21	0.00	0 . 0 0	0 . 0 0	0.00	我镇 2 个“就莞 用”广场的目标 选址分别在振华 工业区和东平 村，根据目标选 址现有的基础设 施，再完善以及 增加相应设施。 为劳动者提供稳 定、可靠的招聘 信息来源和就近 便利的就业服 务，扩大企业招 聘信息覆盖面， 规范企业的招聘 行为，打造“服 务群众求职、促 进用工建设、塑 造就业生态、释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石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 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拨 款	其 他 资 金	绩效目标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放城市温度”的 “一站式”人力 资源综合服务平 台。
GGZC 用 人单位聘用 台湾青年补 助（上级资 金）	21.00	21.00	21.00	0.00	0 · 0 0	0 · 0 0	0.00		为进一步落实落 细台湾同胞同等 待遇，为更多台 湾同胞来莞发展 提供新机遇，共 建台湾同胞宜居 宜业美好家园， 深化两岸融合发 展，制定了支持 台湾同胞来莞就 业创业政策。
GGZC 用 人单位聘用 台湾青年补 助	21.00	21.00	21.00	0.00	0 · 0 0	0 · 0 0	0.00		为进一步落实落 细台湾同胞同等 待遇，为更多台 湾同胞来莞发展 提供新机遇，共 建台湾同胞宜居 宜业美好家园， 深化两岸融合发 展，制定了支持 台湾同胞来莞就 业创业政策。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1821.81万元，比上年13438.94万元减少1617.13万元，下降12.03%，主要原因是响应政策要求，从严把控预算，收紧开支；支出预算11821.81万元，比上年减少1617.13万元，下降12.03%，主要原因是响应政策要求，从严把控预算，收紧开支。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20万元，比上年4.41万元减少0.21万元，下降4.76%，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需要，与上年基本持平保持稳定小幅递减。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20万元，比上年减少0.21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

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62.19万元,比上年72.29万元增加89.9万元,增长124%,主要原因是往年工程项目进入结算阶段,需要在2025年度增加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预算。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6.1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3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8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708.45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841平方米,车辆5辆(其中2辆为电动巡逻车),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30万元,主要是购置国产办公计算机。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GGZC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三保)	1407.00 万元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镇财政按3:7比例分担费用资金。预计2025年的参保人数增加至30000人,有助于全力拓宽社保覆盖面。
GGZC 以村(社区)为单位购买职工医疗保险	1437.68 万元	以村(社区)为单位购买职工医疗保险,市、镇财政按3:7

		比例分担。预计 2025 年参保人数为 21120 人（在职 11313 人，退休 9807 人），健全社会救助体系。
GGZC 以村（社区）为单位购买职工医疗保险（上级资金）	616.15 万元	以村（社区）为单位购买职工医疗保险，市、镇财政按 3:7 比例分担。预计 2025 年参保人数为 21120 人（在职 11313 人，退休 9807 人），健全社会救助体系，提高优抚对象的医疗水平及医疗生活环境。
GGZC 以村（社区）为单位购买职工养老保险	3772.75 万元	以村社区为单位参加职工养老保险，按照市镇 3:7 计算，有利于健全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GGZC 以村（社区）为单位购买职工养老保险（上级资金）	1616.89 万元	以村社区为单位参加职工养老保险，按照市镇 3:7 计算，有利于健全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